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潤東汽車**  
**China Rundong Auto Group Limited**  
**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5)

**有關清盤呈請及為重組目的而申請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之最新消息**

本公告乃由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5(1)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規定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呈請債權人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開曼群島時間)向大法院提出對本公司進行清盤之呈請。於得悉呈請後，本公司亦向大法院提交傳票，以尋求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

本公司謹此提供最新消息，共同臨時清盤人申請之聆訊定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正(開曼群島時間)於大法院舉行。於本公告日期，有關呈請聆訊日期有待大法院決定。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呈請及共同臨時清盤人申請的最新消息。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鵬**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鵬先生及裴元和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Mei Jianping先生、周明笙先生、肖政三先生及李鑫先生。